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8 學年度幼兒園在職人員修習幼兒園教師
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專班招生委員會 公告

依據 108 年 7 月 24 日第二次招生委員會決議

正取最低分數錄取為 98 分，本次招生符合錄取標準考生為 46 名，含
原住民外加考生 1 位，為維護幼教師資品質及確保學習成效，本次招
生考試不列備取生。

系所班別	核定招生名額	正人取數	正取最低分	外原考 住 加 民 生
幼兒園在職人員修習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專班招生-夜間班	45	45	98	1

